安阳市第七人民医院

公开招聘合同制人员公告

根据《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规定》及医院业务发展和人民群众就医需求，经党总支委会议研究决定，现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合同制工作人员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。

一、招聘原则

坚持德才兼备的标准和“民主、公开、竞争、择优”的原则，面向社会公开选拔优秀合同制工作人员。

二、招聘计划、范围和条件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岗位** | **专业** | **数量** | **条 件** |
| **护理** | **护理学** | **12人(女)** | **25岁以下，专科以上学历，有护士执业证或成绩单；****有本科学历、中级职称、精神科护理经验可放宽至30岁。** |
| **幼儿****教师** | **学前****教育** | **1** | **25岁以下，本科以上学历，有教师资格证。****有幼儿教育经验年龄可适当放宽。** |
| **儿童康复师** | **康复****治疗** | **2** | **25岁以下，本科以上学历，有康复师证。****有儿童康复经验年龄可适当放宽。** |
| **医师** | **临床****医学** | **5** | **25岁以下，本科以上学历，有医师执业证。****通过精神科医师规范化培训或取得中级职称，年龄可适当放宽至35岁。** |

**（一）应聘人员应具备以下基本条件：**

1、拥护中国共产党，热爱社会主义，坚持四项基本原则，拥护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遵守法律、法规；

2、热爱卫生事业，爱岗敬业；

3、有胜任本岗位工作的能力和素质；

4、身体健康。

5、岗位所需要的其他条件。

**（二）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不得报名：**

 1、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；

 2、曾被开除公职或学籍的；

 3、受党纪政纪处分尚未解除的；

 4、因违法违纪正被调查处理的；

5、其他不符合报考资格条件的。

三、招聘程序

招聘采取面向社会公开招聘的方法进行。公开招聘工作将在市卫健委全程指导下进行。

 **(一)发布招聘公告**

在安阳市第七人民医院网站和微信公众号上发布招聘公告。

**(二)报名和资格初审**

1、报名时间

自发布公告之日起至2022年9月28日下午6点。

2、报名方式：

报名采取网上报名，报考者自行下载《安阳市第七人民医院2022年度公开招聘合同制人员报名登记表》（照片需上传至报名表中），9月29日、30日进行现场资格审查，请携带《报名登记表》、身份证、毕业证、学位证、医师资格证、专业技术资格证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证。学历证书包括各层次毕业证和学位证，并提供有效期内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》或《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》。研究生以上学历还需提供方向证明，应届毕业生提供加盖学校就业指导中心印章的《毕业生就业推荐表》。

资格审查工作贯穿于招聘工作的全过程。应聘人员报名时提交的信息、材料必须真实有效，一经发现与招聘要求的资格条件不符或提供虚假材料的，取消其报名资格。

**（二）考试**

 1、笔试：笔试内容为专业基础理论。笔试成绩满分为100分。

　　2、面试：面试考试采取结构化面试方式。面试成绩满分为100分。

　　3、成绩计算：考试总成绩=笔试成绩×40% + 面试成绩×60%。

根据总成绩，按每个招聘岗位人数1:1的比例由高分到低分确定进入试岗人员。试岗时间为2个月，由所在部门进行综合技能考核。

试岗期间发放1200元生活补助。

笔试和面试时间和地点电话另行通知。

 **（三）体检**

 试岗考核合格人员参加体检，体检标准参照《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》（试行）（国人部发【2005】1号及《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》）（试行）（人社部发【2005】19号）规定标准。

  **（四）公示**

 按照试岗、考核和体检结果，确定拟聘用人员，在医院官方网站公示，公示时间不少于7个工作日。

 **（五）聘用**

公示到期后，无异议予以正式聘用。

本方案由安阳市第七人民医院人事科负责解释。

咨询电话：医院人事科0372－3318036

监督电话：市卫健委人事科0372-5950702

医院纪检监察室0372-3318098

安阳市第七人民医院

 2022年9月15日